

证券代码：871527

证券简称：ST 创盈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盈光电”、“公司”）2021 年 1-6 月净利润 822,500.31 元，未弥补亏损-14,285,938.15 元，公司股本 7,43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2018 年 2 月 12 日，创盈光电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被收购的《收购报告书》，收购方陈园园、朱佳晟、钟贤以每股 1 元的价格收购股东周杭、徐凌峰 600 万股股权。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司已完成最后的股权转让，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成“陈园园、朱佳晟、钟贤”，详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发生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收购完成后，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办理了主营业务变更，公司主营业务由“LED 产品研发、生产、销

售”变更为“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商品混凝土、金属制品等”，主营业务变更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了变化。关于主营业务变更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2 日披露的《主营业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4,285,938.15 元，公司净资产为 361,982.26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严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收购前主营的 LED 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公司在 LED 行业市场份额减少，利润空间越来越小，利润无法覆盖成本，公司处于亏损状态。

2018 年-2019 年，公司处于收购期，未拓展业务，原有客户项目萎缩，导致公司整体收入、利润及财务状况恶化，净利润下滑。收购完成后，公司为了改善亏损，开始调整业务方向，变更主营业务为“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商品混凝土、金属制品等”。

2020 年公司主要开展销售钢材的业务，但由于钢材利润空间小，且受疫情对建筑行业的影响，公司 2020 年未实现利润增长，并且产生持续性影响。为了改善亏损状态，2021 年公司增加了砂石业务，同时新设子公司“吉林新梦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并在 2021 年上半年实现了盈利，但目前仍无法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

三、拟采取的措施

为了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一，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将积极推进各项资源的整合，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调整公司业务结构；同时引进优秀管理人才及专业的业务人员，积极尝试拓展新的盈利能力较强的可持续发展业务，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第二，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内控管理的薄弱环节，防范经营风险，更加有效地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整体经营效益。

随着旨在提高盈利能力等相关改善措施的陆续实施，公司于2021年1-6月实现净利润822,500.31元，经营情况开始好转，虽目前仍无法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但公司预计会持续盈利并改善目前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的状态。

四、备查文件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创盈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9日